

# 湿地保护体系国际研讨会

## 第一轮通知

( 海南海口 2017 年 12 月 3-7 日 )

### 一. 会议简介

当前是我国湿地保护事业取得重大突破的一个关键时期。2016 年 11 月 30 日，国务院办公厅出台了 89 号文件，印发了《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》，这是继 2004 年国务院办公厅专门下发关于湿地保护管理的文件以来，又一个关于湿地保护的专门文件，标志着我国湿地保护从“抢救性保护”转向了“全面保护”的新阶段，对全国湿地保护各项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。

国家林业局湿地保护管理中心牵头实施的 GEF 中国湿地保护体系规划型项目，担负着引进国际湿地保护与修复新理念、新机制、新技术和先进经验的使命。该规划型项目下的中央项目和大兴安岭、安徽、江西、湖北、海南和新疆六个省级项目在国家、省和示范点层面，围绕推动湿地保护主流化进程、推广湿地保护恢复技术、推进湿地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、可持续利用和社区参与等主题开展了大量探索性和示范性项目活动，有效提高了中国湿地保护体系的管理有效性和可持续性，使中国具有全球重要意义的湿地生物多样性得到更加有效的保护。

### 二、会议目标

分享国内外湿地保护体系建设与发展的经验与做法，扩大 GEF 湿地保护体系项目的国际影响，促进我国湿地保护修复事业发展。

### 三、会议主题

- A. 湿地应对气候变化
- B. 国内外湿地保护政策实践与保护体系建设（国际重要湿地 /

国家重要湿地 / 自然保护区 / 国家湿地公园 / 国家公园等)

- C. 湿地修复技术与模式
- D. 湿地监测与调查
- E. 湿地可持续利用 (含生态旅游等)
- F. 湿地大数据与公民科学

#### 四. 大会组织

**主办单位:** 国家林业局调查规划设计院

海南省林业厅

海口市人民政府

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驻华代表处

**承办单位:** 海南省野生动植物保护局

海口市林业局

UNDP-GEF 中国湿地保护体系项目中央项目

UNDP-GEF 中国湿地保护体系项目海南项目

#### 五、会议时间、地点

**会议时间:** 会期 3 天, 2017 年 12 月 3-7 日。3 日报到, 4-5 日会议, 6 日考察海口湿地, 7 日代表离会。

**会议地点:** 海南海口

#### 六、会议费用

1. 鉴于会议经费限制, 希望参会代表尽可能承担交通、差旅、住宿等费用。
2. 特邀专家的交通费、食宿费和考察费由会议主办方承担。
3. 政府部门代表、国际组织代表、国内外 NGO 和基金会代表交通

费自理，住宿费和考察费原则上由会议主办方承担。

4. 邀请名单之外，网上注册报名参会人员交通、差旅、住宿费自理。
5. 本次会议支持青年科技人员参加，包括取得博士学位 3 年以内的青年科学家、博士后、博士生。根据所提交的论文摘要，选择 5 名优秀人员，由会议支付往返机票和会议期间食宿费用。
6. 如有其他特殊情况另行协商。

## 七、会议回执

拟参加会议者，请于 2017 年 11 月 5 日前将报名回执以电子邮件附件形式发送到 [wetland2017@163.com](mailto:wetland2017@163.com)。

如需提交论文，请将论文摘要字数控制在一个版面之内，脚注注明作者简介和电邮地址，便于联系。论文摘要会前汇总装订。论文摘要请以电子邮件附件形式与回执一并发送至会议联系人邮箱。

# 湿地保护体系国际研讨会

## 报名回执

姓名		性别		年龄	
工作单位					
职务		职称		邮编	
通信地址					
联系电话			电子邮箱		
参加主题序号 及名称					
论文摘要题目					
是否报告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是否递交 摘要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是否需要 POSTER 展示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报名回执请于 11 月 5 日前返回。